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李昊

電話：03-3322101#7357

電子信箱：100285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0800055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1080005563_Attach01.pdf、1080005563_Attach02.pdf、
1080005563_Attach03.pdf）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新版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
服務網(MyData)」，將於本(108)年9月30日正式上線提供
服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9月23日總處資字第

108004418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復興區公所、復興區民代表會，桃園市政府人事處除
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處人事管理員(含附件)

